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白坭镇水利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

甲方：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

乙方：广州盛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时间：2026年4月13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三水区



项目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

乙方（受托方）：广州盛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白坭镇水利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具体以佛山市三水区 2026 年度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开展工作，建设项目位于三水区白坭镇，项目使用林地面积约 0.2342 公顷（最终面积以实际报批为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林业局第 35 号令《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广东省林业厅文件《转发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和〈使用林地申请表〉、〈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的通知》（粤林〔2015〕120 号）、广东省林业厅《关于全省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启用边界桩的通知》（粤林〔2017〕65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具体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按合同要求完成佛山市三水区 2026 年度第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和使用林地林木采伐作业设计书编制工作，成果质量达到相关林业主管部门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批要求。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1) 组织技术人员，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广东省林业局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对项目拟使用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

(2)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写项目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满足林业主管部门

的项目使用林地报批工作要求，并需通过林业主管部门审批并取得批复意见。

(3) 提交成果：项目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和使用林地林木采伐作业设计书纸质版各 4 份，内容包括：报告正文、附件、附表、附图等。

3. 技术服务的方式：编写技术报告。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
2. 技术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至项目通过林业主管部门审批之日。
3. 技术服务进度：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完成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和使用林地林木采伐作业设计书编制所需的外业调查工作。

(2) 外业完成工作且甲方提供相关资料齐全后，乙方根据外业调查资料和甲方提供的资料完成相关成果的编制并提交甲方。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至少委派 1~2 名工作人员协助乙方完成外业调查工作；
2. 向乙方提供在外业调查期间及报告编写时所需的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技术服务费金额（含税）为人民币捌万柒仟元整（¥：87,000.00）。
2. 上述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编制工作的前期调查费、差旅费、成果制作费等相关费用。

白坭镇



070220

2008110



白坭镇

3. 支付方式如下:

(1) 项目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技术服务费。

(2)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发票。

第五条 验收标准及方式

1. 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关成果。
2. 提交成果满足林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报批要求。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条件而影响编制工作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履行职责且编制时间顺延；严重影响工作开展的，可暂停服务，但必须提前3天知会甲方，便于甲方采取措施，消除影响。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不能按相应条款要求对乙方进行处罚。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服务而影响履行职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职责或撤换人员，情节严重的可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关系。

4. 乙方提交设计文件质量达不到相关部门要求的，乙方有义务自行修改、完善，直至达到相关部门要求，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服务费。

第七条 其他


1. 因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2.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此页为白坭镇水利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合同的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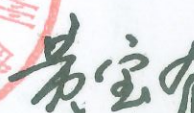
甲方（委托方）：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通讯地址：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受托方）：广州盛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通讯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
大华村大华创意园c栋20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政务中心支行
账户名称：广州盛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4405 0155 1513 0000 1532

签订日期：2026年4月13日



广东省林学会
Forestry Socie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FSGD

扫二维码
验证真伪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广州盛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森林、草地、湿地、荒漠化土地、野生动植物等资源的调查、监测与评价；林业区划、林草湿地变更、石漠化及沙化、林业有害生物等专项调查、监测与评价；林业工程造林核查、有害生物防治核查、采伐限额检查、碳汇计量监测与评价；林草湿中长期发展总体规划编制；林业有害生物、林草湿保护及修复、工程建设等项目规划编制；林草湿生态工程设计；森林采伐限额、占用林地定额、森林经营方案等专题规划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林地林木案件、灾害评估、森林资源评估及论证等咨询服务；林业数表编制等。

法定代表人：黄宝有

证书编号：LDG 丙 2024-056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24日

广东省林学会
发证机构(印章)
2024年12月24日

广东省林学会印制